

## 第二屆遠哲文創科學探究競賽活動辦法

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
主辦單位：遠哲科學教育基金會

協辦單位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化學系-系學會、國立東華大學應用數學系、高雄  
醫學大學-基礎科學教育中心、臺中市立臺中女子高級中等學校

### 壹、緣起

遠哲科學教育基金會為提升國民科學素養，長期推動實際動手做的科學探究活動，特在 109 年起辦理「遠哲文創科學探究競賽」。鼓勵對科學探究有興趣的中學生，發揮好奇心、想像力、理性思維與創意，將自身科學探究歷程，運用文字、影像、漫畫等方式進行創作，以激發全國高中、職學生對自然科學之興趣。

### 貳、目的

#### 一、真實探究

學生紀錄科學探究活動動手實作的過程中，個人或小組互動下的思考、情緒、行為等的學習歷程，以培養學生進行真實的科學探究能力。

#### 二、反思學習

學生將科學探究歷程創作成科學探究故事，進行反思學習。經由科學探究故事，讓團隊學生及其他觀看的學生學習。

### 參、競賽辦法

#### 一、參加對象

凡對科學探究有興趣的中學生，皆可以個人或團隊名義報名，惟其中一位以上之隊員須參加「科學探究故事創作工作坊」。

#### 二、報名辦法

(一) 每人限參加一隊，每隊成員至多 5 人。

(二) 本競賽分科學探究故事寫作、科學探究故事短片、科學探究故事漫畫三類別，每隊限擇一類別報名，且須與參加「科學探究故事創作工作坊」之類別相同。

(三) 請上本基金會官網填寫「遠哲科學探究文創競賽」報名表(內含「科學探究故事創作工作坊」報名表)，並上傳學生證。

(四) 工作坊名額有限，依照報名順序錄取，於 4/15 日之前以 E-MAIL 寄發工作坊行前通知。備取者可於工作坊當天到場候位。

### 三、科學探究故事創作工作坊

#### (一) 辦理時間

分北區、中區、南區、東區等4區辦理，各區時間如下：

時間	地區
110年4月17日(六)	中區，臺中女中
110年4月18日(日)	南區，高雄醫學大學
110年4月24日(六)	北區，台灣師範大學公館校區
110年4月25日(日)	東區，東華大學美崙校區

#### (二) 工作坊內容

分成合班與分組課程，合班課程內容為科學探究歷程中的亮點舉例，分組課程為科學寫作、科學漫畫、科學短片等三類，課程如下表：

時間 (分鐘)	課程內容			備註
120	科學探究歷程中的亮點舉例 重點：科學短片、科學探究實例			合班上課
80	午餐/休息			
100	科學寫作 技巧 重點： 1.科普寫作原則 2.述事邏輯 3.範例	科學漫畫技巧 重點： 1.科普漫畫範例 2.分鏡（講故事、運用鏡頭） 3.對白框、字體、字型大小 4.角色設定：人物造型要點、企劃 5.場景設定：故事地點	科學影片製作技巧 重點： 1.運鏡 2.取景 3.畫面敘事	分組上課
100	實作	實作	實作	

## 工作坊時間表(暫定)

時間	科學寫作組	科學漫畫組	科學短片組	備註
9:00-9:30		學員報到		
9:30-9:40		主持人致詞		
9:40-11:40		科學探究歷程中的亮點舉例		合班上課
11:40-13:00		午餐-自理		
13:00-14:40	科學寫作技巧	科學漫畫技巧	科學影片技巧	分組上課
14:40-15:00		休息		
15:00-16:40	實作	實作	實作	分組上課

各區工作坊具體時間安排，以行前通知為準。

### (三) 工作坊報名

1. 採網路報名，名額依報名先後順序而定，額滿為止。
2. 可個別或組隊(2-5人)報名參加工作坊。
3. 每人/隊僅擇一類課程報名。
4. 報名參加工作坊的人/隊，主辦單位將在04/15前寄發E-mail通知及電話簡訊提醒，收到通知始完成報名程序。

(四) 完成工作坊課程的隊員將獲得參與「第二屆遠哲文創科學探究競賽」之資格。

### 四、活動期程

#### (一) 網路報名：

科學探究故事創作工作坊與遠哲文創科學探究活動競賽報名期限為4月9日12:00前

(二) 科學探究故事創作工作坊於2021年4月17日至4月25日間擇期辦理

(三) 競賽作品繳交期限為2021年8月14日23:59前

(四) 2021年9月24日前通知入圍決選隊伍

(五) 頒獎典禮暫定為2021年10月02日

### 五、作品規格

#### (一) 科學探究故事寫作

1. 字數：2000字以內(含)(含標點符號，標題名稱及照片不列入字數)。作品檔案以Microsoft Office Word或PDF為限，不接受其他檔案格式，WORD格式以由左至右橫式排列(請自留底稿)，並設定新細明體12級字，行距段落22pt，不符規定者，不接受報名。
2. 以自述、專訪、或小說創作等不限文體的形式，呈現小組在科學探究活動中的科學探究歷程與心得。
3. 作品請以中文寫作。翻譯、抄襲、冒用他人作品、利用他人姓名參賽或集體創作翻譯者不列入評選。
4. 若有參考資料(網路、書報、影音等)，請明確列出。

#### (二) 科學探究故事短片

1. 作品為3-4分鐘短片。影片格式請用mp4、mkv、mov、mpg、wmv、avi等格式，解析度為1920(W)×1080(H)以上(含)，必須橫式拍攝(直式拍攝者不收)，不符規定者，不接受報名。。
2. 影片拍攝手法不拘，製作工具不限，平板電腦、手機、相機、攝錄影機等器材均可。

3. 影片須附上中文或中、英文對照字幕；未上字幕者，視為規格不符。若旁白或對白非國語，須對所附的中文字幕翻譯內容負責。
4. 須於影片註明：片名、拍攝單位、演員名單、工作人員名單、受訪者名單、引用之影片、音樂、圖文資料出處(引用之資料均須獲得授權，並請附授權同意書)、指導單位名稱等資訊，並受到著作權之保障。
5. 不得運用非經授權或有版權之影片、音樂、圖文資料等，若經檢舉或經主辦單位查出侵權，依規定立即取消參賽或得獎資格。
6. 製作內容手法不得模仿抄襲他人影片，若經檢舉或經主辦單位查出與他人影片雷同度達 60%，依規定立即取消參賽或得獎資格。
7. 若有參考資料(網路、書報、影音等)，請明確列出。

### (三) 科學探究故事漫畫

1. 漫畫作品尺寸為 A4 (297\*210mm) 直式尺寸,可以 4 格漫畫、多頁多格漫畫 (2-4 頁)，內容分格由左而右、由上而下，對白內容文字也是由左而右、由上而下 (橫打)。
2. 若以圖文書、繪本 1 頁插畫與漫畫融合的多樣形式技法來繪作，則限橫式繪作 (4-6 頁)，內容同樣由左而右、由上而下，文句、對白內容也是由左而右、由上而下。
3. 手繪或電腦繪圖均可，技法、材料不限，但限於平面創作，單面繪製。
4. 黑白或彩色作品均可 (黑白或彩色混合亦可)。
5. 請於原稿下方標記頁碼；臺詞與標題請標示清楚。
6. JPG 圖檔格式，解析度 300 dpi，每件作品檔案限定在 10MB 以內，不符規定者，不接受報名。
7. 交稿時請依照規定繳交電子稿，手繪稿請先自行掃描處理，恕不接受紙稿。
8. 翻譯、抄襲、冒用他人作品、利用他人姓名參賽或集體創作翻譯者不列入評選。
9. 請在報名表具切結書或聲明書簽名；證明自己是原創，絕無抄襲疑慮的，如有抄襲則取消參賽資格。

### 六、評審作業

參賽的各「科學探究故事」，由遠哲基金會聘請科學探究、寫作、影片製作、漫畫等專家，就科學探究故事寫作、科學探究故事短片、科學探究故事漫畫等三類別，組成評審小組分別評審。

評審方式：。

(一) 評審方式：書面及會議審

(二) 評審重點

1. 科學探究 (40%)：

好奇心與科學探究、想像力與創意、科學論述、動手經驗。

2. 表現技巧 (60%)

A. 寫作：修辭、文意流暢、架構完整、圖文搭配適當。

B. 短片：敘事能力、拍攝與表現技巧、重點明確清晰。

C. 漫畫：繪畫技巧、主題表現、表達能力、創意。

## 七、獎勵

(一) 分科學探究故事寫作、科學探究故事短片、科學探究故事漫畫三類，每類分別給下列獎項，若經評審未達標準，可從缺。

第一名一隊：圖書禮券 10,000 元，每位隊員頒發獎狀乙紙。

第二名二隊：圖書禮券每隊 5,000 元，每位隊員頒發獎狀乙紙。

第三名五隊：圖書禮券每隊 2,000 元，每位隊員頒發獎狀乙紙。

佳作若干隊：每位隊員頒發獎狀乙紙。

特別獎若干隊：每位隊員頒發獎狀乙紙。

各獎項實際獲獎名額由評審小組依參賽作品作最後決議。視報名情況可重新分配獎項。

(二) 經審核通過參加本競賽的團隊，每位隊員都給予參加本競賽的證明。

(三) 獲獎的「科學探究故事」將公告於「遠哲科學教育基金會」官網。

(四) 決審與頒獎典禮

1. 110 年 9 月 24 日前通知入圍者。

2. 暫定 110 年 10 月 2 日於台灣師大分部舉行頒獎典禮。

3. 非北北基縣市入圍決選之隊伍，補助往來交通費(台鐵/客運)。

## 肆、參賽作品繳交

1. 繳交期限：參賽作品繳交時間為 8 月 1 日至 8 月 14 日。

2. 參加科學探究故事短片的競賽團隊，請將參賽作品上傳至

YouTube(須設定為「非公開」)，於期限內將連結網址填入本基金會官網報名欄位中。

3. 競賽作品上傳後若有問題，主辦單位會以 E-mail 通知補件，審核無誤者不會另行通知。

4. 參賽同意書、作品說明書、著作授權書、智慧財產權聲明書、指導教師同意書請連同作品上傳繳交。

## 伍、著作權相關規定

- 一、投稿作品全部內容必須是首次參賽，不受理全部或部分內容已參加其他競賽得獎之作品，並須未曾出版，且未在任何報刊雜誌、虛擬媒體（包括網站、部落格或各種電子出版型式）等公開發表，及未曾有任何相關授權行為，亦不得同時參加其他競賽活動。
- 二、投稿作品應具原創性，作品所含之圖文版權責任由參賽者自負，不得抄襲、模仿、翻譯、或剽竊他人之作品，若有涉及相關著作權法律責任或侵害他人權利時，悉由作品提供者自負法律責任，若主辦單位權益因此受有損害，參選者應對主辦單位負損害賠償責任。即使獲獎，也取消資格。
- 三、參賽者應與主辦單位依著作權法規定訂立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，得獎作品及其相關圖、文等創意內容，參賽者無償授權予本基金會作為科學探究推廣及教育使用，並保證不對本基金會行使著作人格權。

## 陸、其他注意事項

- 一、未成年（未滿 20 歲）參賽者必需經由法定代理人同意方能參加比賽。
- 二、參賽者均須先同意本基金會的「隱私權保護政策與個人資料授權使用同意書」，方得報名。
- 三、參賽者保證所有填寫或提出之資料均為真實、正確，且未冒用或盜用他人資料，如有不實或不正確之情事，將被取消參加或得獎資格。如因此致主辦單位無法通知其得獎訊息時，主辦單位不負責任，且如有致損害主辦單位或他人權益者，參賽者應負相關法律責任。
- 四、本活動相關注意事項均載明於活動網頁中，參賽團隊於參加本活動之同時，即視為已詳閱並同意接受本活動各項規定。本活動如遇有不可抗拒之因素或特殊情事，主辦單位保留更改相關內容及辦法之權利，並以本活動網站公告為依據。辦法內容如有疑義或其他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保留解釋及變更之權利，請注意活動網站公告，並以公告為準。
- 五、未通過評選或不符參賽資格者均不另行通知，亦不退件。
- 六、如有任何因電腦、網路、電話、技術或不可歸責於主辦單位之事由，致使參賽隊伍無法參加活動時，主辦單位與執行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，參賽隊伍亦不得因此提出異議。
- 七、因寄送夾帶超過主辦單位規定容量之檔案等不當報名方式，導致參賽者自身損害或損失時，主辦單位概不負責。
- 八、本活動若有其他未盡事宜，悉依中華民國相關法令辦理。若有任何爭議，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作為管轄法院。
- 九、活動期間，如有任何問題，請至活動報名網站「我要發問」提出，或 E-mail 至 [ytsorg@gmail.com](mailto:ytsorg@gmail.com) 信箱。

